

体育法学

概论

TIYU FAXUE GAILUN



张杨 著



人民大学出版社

体育法学 概论

TIYU FAXUE GAILUN



张 杨 著

人 民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体育法学概论 / 张杨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 2006 年 9 月

ISBN 7-01-005688-9

I. 体... II. 张... III. 体育法—法的理论—中国—高等学校—教材
IV. D922. 1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74299 号

体育法学概论

作 者: 张 杨

责任编辑: 关 宏

封面设计: 徐 晖

版式设计: 陈 岩

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 址: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邮政编码: 100706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印刷装订: 永恒印刷有限公司印装

出版日期: 2006 年 9 月第 1 版 200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印张: 11.25

字数: 250 千字

印数: 0,001—3,000 册

书号: ISBN 7-01-005688-9

定价: 30.00 元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有奖举报电话: (010) 65251359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电话: (010): 65250042 65289539

前 言

体育法制建设是“依法治国”方略在体育领域的具体实践活动，是体育事业发展的重要保证。要搞好体育法制建设工作，必须加强体育法学的研究工作，为体育法制建设提供理论基础和实践基础。同时也要大力宣传体育法律法规，使人们树立法制意识，严格遵守法律，尊重法律，成为一个守法公民。在体育发达国家，体育法学研究和教学开展得较早，我国体育法学研究工作是从20世纪80年代开始，体育法学的教学工作开始得更晚一些。到目前为止，还有不少体育院、系，因为缺少师资、教材等原因，没有开设体育法学课程。体育院、系肩负着培养体育教师和体育管理人才的重任，应当对学生加强体育法制宣传和教育工作，培养他们的法制意识，使之在工作中自觉地依法办事。正是出于此目的，编写了这部《体育法学概论》教材，以满足体育院、系体育法学教学的需要，同时也可以作为体育管理人员和体育从业人员学习和了解体育法学相关知识的资料。

结合自己多年的研究，借鉴了从事体育法学研究同仁们的研究成果，完成了这部教材的编写工作，这

是广大体育法学研究者共同劳动的结晶。由于编者水平所限，在编写中难免出现这样那样的错误，希望大家给予批评指正，以便对教材作进一步修改和补充，使其更加完善。这部教材的编写工作，得到了陕西师范大学教务处的的大力支持，并在经济上给予资助，使得该书得以顺利出版。在此，对从事体育法学研究的同仁表示衷心的感谢，对我校教务处的领导和老师表示衷心的感谢。

作 者
2006年8月

前 言 /1

第一章 体育法学概述 /1

第一节 体育法的基本概念及本质特征 /2

一、法与体育法 /2

二、体育法的本质 /3

三、体育法的特征 /7

四、体育法的功能 /10

第二节 体育法的产生和发展 /12

一、体育法的产生 /12

二、体育法的发展 /15

三、我国体育立法 /22

第三节 体育法学研究的对象、方法和意义 /27

一、体育法学研究的对象 /27

二、体育法学的研究方法 /31

三、体育法学的意义 /32

第四节 体育法律与体育政策、体育道德的关系 /33

一、体育法律与政策的关系 /33

二、体育法律与体育道德的关系 /38

思考题 /49

1. 你认为体育法学研究的对象除了本章所列内容还应包括哪些？简述其理由。

2. 体育法产生和发展的动力是什么？

3. 如何理解体育法的特征？

4. 体育法律与体育道德的区别和联系是什么？

第二章 体育法律体系和渊源 /50

第一节 体育法律体系 /51

- 一、建立体育法律体系的意义 /51
- 二、建立体育法律体系的必要性 /51
- 三、建立体育法律体系的原则 /52
- 四、体育法律体系的重要内容 /53

第二节 体育法律的要素 /56

- 一、法律要素与法律本质的关系 /56
- 二、体育法律规则 /60

第三节 体育法律关系 /66

- 一、体育法律关系的概念和特征 /66
- 二、体育法律关系的种类 /67

第四节 体育法律关系的要素 /69

- 一、法律关系主体 /69
- 二、法律关系的内容 /70
- 三、法律关系的客体 /72
- 四、法律关系的产生、变更和消灭 /73

第五节 体育法的渊源 /73

- 一、法的渊源的概念 /73
- 二、法的渊源的分类 /74
- 三、当代中国法的渊源的特点 /75
- 四、我国体育法的渊源 /76

思考题 /79

1. 体育法的渊源有哪些?
2. 体育法律规则的分类有哪些?
3. 我国建立体育法律体系的原则有哪些?

第三章 中国体育法制建设 /80

第一节 体育法制建设的概念 /81

一、体育法制建设的历史回顾 /81

二、体育法制建设的现状 /84

三、体育法制建设面临的形势 /85

第二节 体育法制建设的指导思想、目标和任务 / 87

一、体育法制建设的指导思想 /87

二、体育法制建设的目标 /88

三、体育法制建设的任务 /88

四、加强体育法制建设的主要措施和要求 /90

第三节 加入 WTO 对我国体育法制建设的影响 /92

一、WTO 对成员国立法方面的要求 /92

二、面对入世,应采取的对策 /93

思考题 /95

1. 如何理解我国体育法制建设的指导思想?

2. 加入 WTO 对我国体育立法有何影响?

3. 我国体育法制建设的重要意义是什么?

第四章 体育法的运行 /96

第一节 体育立法 /97

一、体育立法的概念 /97

二、当代中国体育立法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98

三、当代中国立法程序 /99

四、体育立法程序 /102

五、体育法律汇编和编纂 /107

第二节 体育法的实施 /109

一、体育法的实施 /109

二、体育执法 /109

三、司法 /110

四、守法与违法 /114

第三节 体育法律责任 /116

一、体育法律责任 /116

二、法律制裁 /117

第四节 法律解释 /117

一、法律解释的概念 /117

二、法律解释的分类 /118

思考题 /120

1. 体育法规的制定程序包括哪些?
2. 体育法律汇编和体育法律编纂的区别是什么?
3. 你认为我国当前体育执法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有哪些?

第五章 体育法律与体育行规、竞赛规则和规程 /121

第一节 体育行规、行约 /122

一、体育行规的概念 /122

二、体育行规行约的特点 /123

三、体育行规行约与体育法律的区别和联系 /123

四、体育行规行约的效力 /124

第二节 体育竞赛规则 /129

一、体育竞赛规则的概念 /129

二、体育竞赛规则的遵守 /129

三、体育规则与体育法律的区别和联系 /130

第三节 体育竞赛规程 /131

一、体育竞赛规程 /131

二、体育竞赛规程与体育法律的区别和联系 /132

思考题 /133

1. 如何理解体育行规的法律效力?
2. 如何理解体育行规、体育竞赛规则和体育竞赛规程的关系?
3. 如何理解体育竞赛规则与体育法律的关系?

第六章 竞技体育的法律制度 /134

第一节 竞技体育立法在体育法中的地位 /135

- 一、竞技体育在我国体育事业中的地位 /135
- 二、竞技体育立法 /137
- 三、竞技体育立法在体育法律中的地位 /138

第二节 竞技体育训练的管理 /138

- 一、少年儿童体育学校的组织与管理 /138
- 二、国家队和优秀运动员(队)的训练管理 /141
- 三、后备人才的管理 /142

第三节 体育竞赛的管理 /143

- 一、竞赛管理制度 /143
- 二、竞赛纪录的管理 /146
- 三、运动员注册、转会制度 /148
- 四、禁用药物和方法的管理 /152

第四节 运动员、教练员、裁判员的管理 /157

- 一、运动员的管理 /157
- 二、教练员的管理 /160
- 三、裁判员的管理 /164

思考题 /166

1. 如何理解竞技体育立法在我国体育立法中的地位?
2. 我国运动员注册制度的优缺点有哪些?
3. 加强反兴奋剂立法的意义有哪些?

第七章 学校体育教育的法律制度 /167

第一节 普通学校体育教育立法 /168

一、学校体育的含义 /168

二、学校体育的地位 /168

三、学校体育的任务 /170

第二节 学校体育管理 /172

一、学校体育的行政管理 /172

二、学校内部体育工作的组织管理 /173

三、对体育教师的管理 /174

第三节 体育院(系)体育专业教育管理 /179

一、体育专业教育 /179

二、体育专业教育的任务 /180

三、体育专业教育管理 /181

思考题 /182

1. 你认为我国学校体育教育立法的现状如何?
2. 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的意义何在?

第八章 体育社会团体的管理 /183

第一节 体育社会团体的概念 /184

一、什么是体育社会团体 /184

二、我国体育社团的发展 /186

三、体育社团的分类 /188

四、体育社团的特征 /192

第二节 体育社团的管理 /194

一、体育社团的设立 /194

二、体育社团的管理 /197

三、体育社团的组织机构 /201

第三节 体育社团的职能 /203

一、组织职能 /203

二、代表职能 /205

三、管理职能 /205

思考题 /207

1. 如何理解体育社团的法律地位?
2. 体育社团管理权的来源有哪些?
3. 你认为体育社团对其成员的处罚决定能否提起诉讼?
简述其理由。

第九章 合同法在体育活动中的应用 /208

第一节 合同的成立 /209

一、合同成立的要件 /210

二、合同成立的时间和地点 /212

三、合同的形式 /214

第二节 合同的效力 /218

一、合同的生效 /218

二、无效合同 /222

三、可变更和可撤销的合同 /224

四、无效合同和被撤销合同的法律后果 /226

五、合同的履行 /228

第三节 体育活动中常用的几种合同 /229

一、体育比赛电视转播权转让合同 /230

二、体育比赛场馆的租用合同 /235

三、体育比赛(队)赞助合同 /236

思考题 /241

1. 合同成立和合同生效的关系是什么?
2. 签订体育赞助合同应注意哪些问题?

第十章 体育纠纷及其解决机制 /242

第一节 体育纠纷的概念及种类 /243

一、体育纠纷概念 /243

二、体育纠纷的特征 /244

三、体育纠纷的分类 /248

四、几种典型的社会性体育纠纷 /253

第二节 体育纠纷的解决 /253

一、体育纠纷的基本结构 /253

二、体育纠纷的解决 /259

第三节 我国体育纠纷的解决机制 /271

一、我国体育纠纷的解决方法 /271

二、我国体育纠纷解决机制中存在的问题 /272

思考题 /273

1. 体育纠纷解决的方式有哪些？各有何优缺点？
2. 国际体育仲裁院仲裁的范围包括哪些？

附录 /274

附录一：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 /274

附录二：反兴奋剂条例 /282

附录三：奥林匹克标志保护条例 /292

附录四：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例 /286

附录五：国家体育总局规章制度制定程序规定 /303

附录六：关于公布体育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清理情况的通知 /311

废止的体育规章和规范性文件（129件）/313

现行有效的体育规章和规范性文件（185件）/334

主要参考书目及参考文献 /348

要点提示:

本章主要介绍体育法产生、发展的过程以及世界上一些国家体育法立法情况,着重介绍了我国体育法的发展情况。重点是体育法的基本概念和体育法的基本特征。涉及体育法与法的关系、体育法的本质、体育法的特征、体育法学研究的方法等。由于体育法学研究工作开展得较晚,在这一章的学习过程中,结合法理学进行比较学习,可以更好地理解本章内容。

体育法学作为一门交叉科学在我国还是一个年轻的学科，还未受到足够的重视。这主要受到我国国情的影响。体育被足够重视只能存在于经济比较发达的地区，人们在解决了生存问题以后，才能有精力考虑生活质量问题。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大力发展，人民物质文化水平的不断提高，体育愈来愈受到人们的重视。体育运动、体育产业的大力发展，成为人们生活的一部分，体育对社会生活产生了巨大影响。与此同时，体育立法工作也得到越来越多的重视，体育法学的研究工作已引起体育界和法学界的关注。体育法学研究的广泛开展，又为体育立法工作提供理论支持。

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政府职能的转变，行政管理的法制化不断加强，体育行政管理也必须向法制化转变。因此，体育立法工作越显重要，体育法学研究工作的重要性凸现出来。鉴于此，我们必须进行普法教育，广泛开展体育法学研究，以期进一步完善体育法制建设。

第一节 体育法的基本概念及本质特征

一、法与体育法

法不是从来就有的，它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它的产生同阶级社会的出现有着密切的联系，是国家意志的集中体现。在中国古代文献中，法经常与“刑”、“律”通用。“刑”主要是指人们应当作某种行为或被禁止作某种行为；“律”则主

要有“公平”、“划一”的含义。在现代汉语中，法通常与“法律”通用。“法律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法律是指法的整体，即国家制定或认可的并以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的行为规范的总和，而狭义的法律则是指享有立法权的国家机关依照立法程序制定和颁布的规范性文件。

体育法作为法的组成部分，也不例外。它是随着文化的进步、体育发展到一定阶段而产生。它是国家意志在体育领域的反映，是国家法律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也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体育法是指享有立法权的国家机关依照立法程序制定和颁布的规范体育领域的社会关系的规范性文件。包括所有的体育法律、法规和规章。狭义的体育法是指一个国家体育法律体系中最高层次的规范性文件，即由国家最高权力机关制定的、具有较高权威性和广泛适应性的体育法律。如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定的、由国家主席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法国国民议会和参议院通过、由总统颁布的《法国体育运动法》，《美国业余体育法》等。

在体育法学研究中，我们既要研究广义的体育法，又要研究狭义的体育法，把二者有机地结合起来，才能正确地把握体育法的发展规律和社会作用，才能有效地促进体育法学学科的发展，更好地为体育事业的发展服务。

二、体育法的本质

（一）体育法的本质

从哲学意义上讲，本质是事物内在的规定性。在揭示法的本质时，既要从阶级根源上进行发掘，又要从社会根源和经济根源上进行发掘，对法律才会有一个科学的认识。

体育法的本质同其他法一样，首先是统治阶级意志的体现。

但法所反映的统治阶级意志，不是统治阶级的所有意志，通常只有与统治阶级根本利益一致的意志，才需要上升为国家意志并通过法的形式表现出来。另外，法所反映的统治阶级意志，是统治阶级的共同意志，不是阶级内部某个人的意志或意志的简单叠加。这种根本意志、共同意志是阶级作为一个整体在政治、经济上的根本利益的反映。

其次，体育法是以国家意志的形式在体育领域表现出来的统治阶级意志。在统治阶级取得政权以后，其阶级意志以国家为中介上升为法，取得“法律的一般形式”。实现这种转变通常有两种途径：一是国家对法的制定，即有权的国家机关通过一定的程序将统治阶级的意志制定为法律规范；二是认可，即有权的国家机关，对社会上现实存在的符合统治阶级意志的一般社会规范赋予法律的效力，使之成为事实上体现统治阶级意志的法律规范。

再次，体育法所表现的统治阶级的意志、国家意志是由特定的社会物质生活条件所决定。物质生活条件是指与人类生存有关的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地理环境、人口等因素，其中，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是决定因素。从最终意义上讲，体育法的内容是由特定的社会物质生活条件所决定的，但我们不能忽略社会物质生活条件以外的政治、民族精神、科技、传统文化等因素对法产生的影响。

综上所述，体育法的本质是由特定的物质生活条件决定的，通过国家意志表现出来的统治阶级在体育领域的共同的根本意志。

（二）我国体育法的本质特点

体育法是以国家意志的形式在体育领域表现出来的统治阶级意志，是为统治阶级服务的。在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法律为少数剥削阶级服务。我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国家的一切权力